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為總部位於中國廣州的臨床階段創新驅動型製藥科技企業。我們致力於高端製劑新藥的開發和商業化，以可溶性微針給藥和鼻腔吸入給藥為特色，旨在解決傳統給藥途徑的限制。在吳博士領導下，我們取得多項重要成就，彼不僅是我們核心專利的發明者之一，更全面負責本公司的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營運管理。

里程碑

以下為我們自成立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企業與業務發展重要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07年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
2012年	本公司開展研發吸入製劑平台技術，包括鼻腔吸入噴霧劑
2014年	我們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廣東省財政廳、廣東省國家稅務局和廣東省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國家高科技企業證書
2015年	本公司開展研發微針製劑平台技術
2016年	我們獲廣州市科技創新委員會授予「廣州市企業研究開發機構 (2015年度)」認證
2018年	我們榮獲中國藥學會藥物製劑專業委員會與中國醫藥工業信息中心聯合授予「2018年度中國最具成長力科技創新型醫藥企業」稱號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20年	新研發總部正式啟用
2022年	我們開展研發鹽酸右美托咪定微針貼劑及XJN010 我們完成與越秀丹麓的A輪融資 我們完成A+輪融資
2023年	我們獲廣東省知識產權保護協會認可為2023年廣東省知識產權示範企業
2024年	本公司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認可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我們的鹽酸右美托咪定微針貼劑與XJN010分別於4月及8月獲批IND
2025年	我們獲廣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可為廣州市博士後創新實踐基地 8月，鹽酸右美托咪定微針貼劑啟動II期臨床試驗 8月，我們啟動XJN010的II期臨床試驗 我們完成B輪融資及C輪融資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 本公司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認可為廣東省藥物微針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擁有權益		主要活動
			概約百分比	註冊資本	
江蘇恆濟醫藥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中國	100%	人民幣60,000,000元	化學藥品製造
廣州新濟生物醫藥研究院 有限公司(即新濟研究院).....	2020年9月13日	中國	100%	人民幣12,000,000元	藥品研發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會對自身構成重大影響之主要收購、出售或合併事項。

企業發展及主要股權變動

(1) 本公司的成立

本公司於2007年11月14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吳博士與覃海霞女士（「覃女士」）各出資人民幣500,000元，各持有本公司當時50%股權。吳博士與覃女士透過同業介紹而相識。覃女士仍是本公司的被動投資者，並無積極參與業務營運。截至2007年11月12日，全部註冊資本已繳足。

(2) 後續主要資本變動與股權轉讓

(a) 2010年股權轉讓

根據吳博士與覃女士於2009年12月1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覃女士將其於本公司的45%股權以零代價轉讓予吳博士，此乃由於覃女士擬尋求其他商機。該代價乃雙方基於本公司當時註冊資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惟須考慮本公司仍處於早期研發階段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情況。於2010年1月6日完成本次股權轉讓相關業務變更登記後，本公司由吳博士及覃女士分別擁有95%及5%，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全部註冊資本已繳足。

(b) A輪融資前股權變動

經過一系列股權變動(包括股權轉讓、增資、少數股東代名人安排及終止安排)後，緊接2022年4月A輪融資前，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認購註冊資本	股權比例
	(人民幣元)	(%)
吳博士.....	4,712,584	38.41
廣州市善濟投資諮詢企業(有限合夥) (「善濟投資」) ⁽¹⁾	1,766,980	14.40
廣州廣濟生物醫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廣濟投資」) ⁽²⁾	1,227,069	10.00
廣州民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民濟投資」) ⁽³⁾	1,104,362	9.00
廣州德濟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德濟投資」) ⁽⁴⁾	1,104,362	9.00
廣州越秀區丹麓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越秀丹麓」) ⁽⁵⁾	911,712	7.43
陳劍先生 ⁽⁶⁾	410,436	3.34
廣州厚濟生物醫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厚濟投資」) ⁽⁷⁾	392,656	3.20
孔鎮勇先生 ⁽⁸⁾	331,309	2.70
張軍先生 ⁽⁹⁾	165,654	1.35
余江縣允升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余江允升」) ⁽¹⁰⁾	110,436	0.90
廣州豐邦諮詢有限公司(「豐邦諮詢」) ⁽¹¹⁾	33,131	0.27
總計	12,270,691	100

附註：

- (1) 善濟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並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37.50%的合夥權益)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善濟投資有六名有限合夥人，即李德超先生(獨立第三方)、陳航平先生(本公司現時員工)、聶金媛女士(本公司現時員工)、潘昕博士、李蔓青女士(本公司現時員工)及賈璐女士，分別持有善濟投資31.25%、12.50%、6.25%、6.25%、4.69%及1.56%的合夥權益。善濟投資於我們早期發展階段成立，主要作為吳博士的持股平台。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2) 廣濟投資為本公司的僱員激勵平台。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僱員激勵平台」一段。
- (3) 民濟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權由吳博士及潘昕博士分別擁有99%及1%。民濟投資於我們早期發展階段成立，主要作為吳博士的持股平台。
- (4) 德濟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並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彼擁有40.92%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德濟投資有八名有限合夥人，包括(i)張家義先生、周輝先生、劉磊先生、珠海橫琴原點君仁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趙輝先生、廣州和光同塵商務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孔雷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前任董事龐浩先生，彼等各自在德濟投資的合夥權益介乎約2.63%至17.54%。德濟投資主要成立為外部投資者的持股平台。
- (5) 有關越秀丹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 (6) 有關陳劍先生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 (7) 厚濟投資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饒杭州先生，彼為本公司的投融資主管及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持有約1.29%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厚濟投資有八名有限合夥人，分別為趙桂柳女士、黎國鳳女士、梁智盛先生、董婷玉女士、車旭先生、李國輝先生、方韶昱先生及傅劍平先生，彼等各自在厚濟投資的合夥權益介乎約2.23%至25.47%。據董事所深知，厚濟投資的所有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8) 於2016年8月，本公司議決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1,043,622元，11名投資者同意按代價人民幣1,778,000元認購增加之註冊資本(「天使輪融資」)。孔鎮勇先生為天使輪融資的個人投資者之一，按代價人民幣564,444元認購本公司增加之註冊資本人民幣331,309元。該等代價乃由各方基於本公司當時之註冊資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考慮到本公司仍處於早期研發階段並錄得虧損之情況。上述增資相關之業務變更登記已於2016年8月22日完成。有關孔鎮勇先生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 (9) 張軍先生為天使輪融資的個人投資者，按代價人民幣282,222元認購本公司增加之註冊資本人民幣165,654元。該等代價乃由各方基於本公司當時之註冊資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考慮到本公司仍處於早期研發階段並錄得虧損之情況。上述增資相關之業務變更登記已於2016年8月22日完成。有關張軍先生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0) 有關余江允升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11) 有關豐邦諮詢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c) A輪融資

於2022年4月1日，股東大會議決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270,691元增至人民幣13,673,056元。增資部分人民幣1,402,365元由越秀丹麓認購，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402,365元計入本公司註冊資本，餘額計入本公司股本儲備。上述轉讓相關之業務變更登記已於2022年4月2日完成。

完成A輪融資後，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
控股股東集團		
吳博士 ⁽¹⁾	4,712,584	34.47
善濟投資 ⁽¹⁾	1,766,980	12.92
廣濟投資 ⁽¹⁾	1,227,069	8.97
民濟投資 ⁽¹⁾	1,104,362	8.08
德濟投資 ⁽¹⁾	1,104,362	8.08
其他股東		
越秀丹麓	2,314,077	16.92
陳劍先生	410,436	3.00
厚濟投資	392,656	2.87
孔鎮勇先生	331,309	2.42
張軍先生	165,654	1.21
余江允升	110,436	0.81
豐邦諮詢	33,131	0.24
總計	13,673,056	1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吳博士、善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廣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及執行合夥人)控制的僱員激勵平台)、民濟投資(一家由吳博士及潘昕博士分別擁有99%及1%的公司)及德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共同於本公司約72.52%股權擁有權益。

(d) A+輪融資

於2022年5月12日，本公司股東大會議決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673,056元增至人民幣14,007,906元。增資部分人民幣334,850元由揚州藥融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揚州藥融圈」)認購，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0元，其中人民幣334,850元計入本公司註冊資本，餘額計入本公司股本儲備(「A+輪融資」)。有關揚州藥融圈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 [編纂]前投資 — (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完成A+輪融資後，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
控股股東集團		
吳博士 ⁽¹⁾	4,712,584	33.64
善濟投資 ⁽¹⁾	1,766,980	12.61
廣濟投資 ⁽¹⁾	1,227,069	8.76
民濟投資 ⁽¹⁾	1,104,362	7.88
德濟投資 ⁽¹⁾	1,104,362	7.88
其他股東		
越秀丹麓	2,314,077	16.52
陳劍先生	410,436	2.93
厚濟投資	392,656	2.80
揚州藥融圈	334,850	2.39
孔鎮勇先生	331,309	2.37
張軍先生	165,654	1.18
余江允升	110,436	0.79
豐邦諮詢	33,131	0.24
總計	14,007,906	100

附註：

1. 吳博士、善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廣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及執行合夥人)控制的僱員激勵平台)、民濟投資(一家由吳博士及潘昕博士分別擁有99%及1%的公司)及德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共同於本公司約70.77%股權擁有權益。

(e) 2023年增資

於2023年10月7日，本公司股東大會議決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4,007,906元增至人民幣14,474,836元。增資部分人民幣466,930元由廣州百濟生物醫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百濟投資」)認購，代價為人民幣16,733,326元，其中人民幣466,930元計入本公司註冊資本，餘額計入本公司股本儲備。百濟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責任合夥，並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0.05%的合夥權益)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百濟投資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德天投資有限公司(由獨立第三方Yang Tianrun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及潘昕博士，分別持有百濟投資約99.94%及0.01%的合夥權益。成立百濟投資主要作為吳博士的持股平台。

(f) B輪融資

本公司於2024年7月至2025年8月期間透過增資進行B輪融資(「B輪融資」)。根據日期為2024年7月23日、2024年12月23日、2025年6月27日及2025年8月7日之增資協議，本公司註冊資本分別增至人民幣19,953,361元，且下列B輪融資投資者同意以總計人民幣190,000,000元之代價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認購總額為人民幣5,478,525元。B輪融資中認購人所支付之認購金額及代價如下：

股東大會日期	增資協議日期	認購人 ⁽¹⁾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代價 (人民幣元)	代價基準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7月23日	連雲港經濟技術開發區新誠新醫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新誠新醫藥」)	865,030	3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4年7月23日	連雲港市金控現代服務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金控現代」)	576,687	2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5年2月17日.....	2024年12月23日	珠海基金三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基金三期」)	865,030	3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大會日期	增資協議日期	認購人 ⁽¹⁾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代價 (人民幣元)	代價基準
	2024年12月23日	浙江省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創投」)	865,030	3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5年7月9日.....	2025年6月27日	褚先富先生	144,172	5,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5年6月27日	潘璐先生	144,172	5,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5年6月27日	廣州廣藥產投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藥創投」)	865,030	3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2025年8月28日.....	2025年8月7日	岳陽市海耶爾醫藥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前稱岳陽市財金海耶爾泰益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岳陽有限合夥」)	1,153,374	40,000,000	基於相關各方經公平磋商並參照本公司融資前估值後釐定

附註：

- (1)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完成B輪融資後，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
控股股東集團		
吳博士 ⁽¹⁾	4,712,584	23.62
善濟投資 ⁽¹⁾	1,766,980	8.86
廣濟投資 ⁽¹⁾	1,227,069	6.15
德濟投資 ⁽¹⁾	1,104,362	5.53
民濟投資 ⁽¹⁾	1,104,362	5.53
百濟投資 ⁽¹⁾	466,930	2.34
其他股東		
越秀丹麓	2,314,077	11.60
岳陽有限合夥	1,153,374	5.78
新誠新醫藥	865,030	4.34
珠海基金三期	865,030	4.34
浙江創投	865,030	4.34
廣藥創投	865,030	4.34
金控現代	576,687	2.89
陳劍先生	410,436	2.06
厚濟投資	392,656	1.97
揚州藥融圈	334,850	1.68
孔鎮勇先生	331,309	1.66
張軍先生	165,654	0.83
褚先富先生	144,172	0.72
潘璐先生	144,172	0.72
余江允升	110,436	0.55
豐邦諮詢	33,131	0.17
總計	19,953,361	100

附註：

1. 吳博士、善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廣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及執行合夥人)控制的僱員激勵平台)、民濟投資(一家由吳博士及潘昕博士分別擁有99%及1%的公司)、德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及百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共同於本公司約52.03%股權擁有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g) C輪融資

於2025年11月17日，本公司股東大會議決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9,953,361元增加至人民幣20,352,428元。根據日期為2025年11月25日的出資協議，增加的資本人民幣399,067元由韶關市首建投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韶關有限合夥」)以人民幣30,000,000元的代價認購，其中人民幣399,067元計入本公司註冊資本，餘額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C輪融資」)。韶關有限合夥為[編纂]前投資者。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 [編纂]前投資 — (d)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段。

(h)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5年11月12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議決將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25年11月26日，本公司進行改制，公司名稱變更為廣州新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953,361元，分為19,953,36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完成C輪融資後，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 (%)
控股股東集團		
吳博士 ⁽¹⁾	4,712,584	23.15
善濟投資 ⁽¹⁾	1,766,980	8.68
廣濟投資 ⁽¹⁾	1,227,069	6.03
德濟投資 ⁽¹⁾	1,104,362	5.43
民濟投資 ⁽¹⁾	1,104,362	5.43
百濟投資 ⁽¹⁾	466,930	2.29
其他股東		
越秀丹麓	2,314,077	11.37
岳陽有限合夥	1,153,374	5.67
新誠新醫藥	865,030	4.25
珠海基金三期	865,030	4.25
浙江創投	865,030	4.25
廣藥創投	865,030	4.25
金控現代	576,687	2.83
陳劍先生	410,436	2.02
韶關有限合夥	399,067	1.96
厚濟投資	392,656	1.93
揚州藥融圈	334,850	1.65
孔鎮勇先生	331,309	1.63
張軍先生	165,654	0.81
褚先富先生	144,172	0.71
潘璐先生	144,172	0.71
余江允升	110,436	0.54
豐邦諮詢	33,131	0.16
總計	20,352,428	100

附註：

1. 吳博士、善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廣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及執行合夥人)控制的僱員激勵平台)、民濟投資(一家由吳博士及潘昕博士分別擁有99%及1%的公司)、德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及百濟投資(由吳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責任合夥)共同於本公司約51.01%股權擁有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節所述股權轉讓、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及增資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與中國當地登記機構進行登記，而上文股權變動為合法有效。

僱員激勵平台

為表彰僱員貢獻並激勵其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我們已於2025年8月採納[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將由董事會指定部門管理，其有權(其中包括)(i)決定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獎勵之人士及相關獎勵條款；(ii)制定、確立及詮釋[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條款；(iii)調整及修訂[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之任何條款；(iv)終止[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及(v)就管理[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作出其認為適當之其他決定或裁定。

廣濟投資於2021年8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其唯一普通及執行合夥人為吳博士。因此，廣濟投資的所有管理權及表決權均由吳博士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濟投資共有27名有限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僱員激勵平台項下之獎勵已悉數授出。此外，[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項下之相關股份已獲發行；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將不會發行新股份。

有關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的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 其他資料—1.[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

[編纂]前股份分拆

根據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股東決議案，股份將於緊接[編纂]前按一比五基準分拆，而股份面值將由每股人民幣1.0元變更為每股人民幣0.20元(即股份分拆)。緊隨股份分拆後但於[編纂]完成前，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將為人民幣20,352,428元，分為101,762,14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股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理由

本公司擬於聯交所[編纂]其H股，以籌集額外資金用於業務發展與擴張、為現有及規劃中的候選產品研發提供資金，並強化本公司營運資金。有關未來計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編纂]前投資

本公司已根據與[編纂]前投資者訂立的各輪增資協議，進行多輪[編纂]前投資。

(a)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及[編纂]前投資者權利

下表概述[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所作[編纂]前投資之主要條款：

	天使輪 ⁽⁴⁾⁽⁵⁾⁽⁶⁾	A輪	A+輪	B輪	C輪
[編纂]前投資者取得之註冊資本金 額(人民幣元).....	1,043,622	1,402,365	334,850	5,478,525	399,067
已支付代價金額(人民幣元).....	1,778,000	40,000,000	12,000,000	190,000,000	30,000,000
隱含融資後估值 ⁽¹⁾ (人民幣百萬元).....	18.8	390.0	502.0	692.0	1,530.0
協議日期.....	2016年2月20日	2021年9月26日	2022年4月28日	2024年7月23日、2024年12月23日、2025年6月27日、2025年8月7日	2025年11月25日
支付全部代價之日期.....	2016年11月1日	2022年3月29日	2022年5月10日	2025年8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編纂]前投資每股成本 (概約)(人民幣元) ⁽²⁾	0.34	5.70	7.17	6.94	15.04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天使輪 ⁽⁴⁾⁽⁵⁾⁽⁶⁾	A輪	A+輪	B輪	C輪
[編纂]折讓(概約) ⁽³⁾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估值及代價釐定基準	各輪[編纂]前投資之代價乃經各[編纂]前投資者與本集團在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投資時機、本集團業務營運狀況、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等因素。				
禁售期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之股份(包括由[編纂]前投資者所持有者)將自[編纂]起受一年禁售期限制。				
[編纂]前投資[編纂]	我們將[編纂]前投資[編纂]用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研發、業務增長與擴張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動用[編纂]前投資[編纂]的69%。				
[編纂]前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策略性裨益	於[編纂]前投資時，我們相信本集團可從[編纂]前投資所籌集之額外資金及其專業知識與經驗中獲益。此外，透過引入[編纂]前投資者，本集團管理團隊在提升企業管治及股東溝通方面之經驗日益豐富。				

附註：

(1) 本公司估值提升之主要原因如下：

1. 由天使輪融資至A輪融資，本公司估值增加主要源於我們於研發的進展，由於本公司於2015年推出微針藥物製劑平台技術研發，並於取得天使輪融資後持續研究；
2. 由A輪融資至A+輪融資，本公司估值增加主要源於我們於完成A輪融資後推出鹽酸右美托咪定微針貼劑及XJN010核心產品研發，包括篩選及核證藥物種類；
3. 由B輪融資至C輪融資，本公司估值增加主要源於研發核心產品及達成里程碑的重大進展，包括但不限於2025年完成鹽酸右美托咪定微針貼劑及XJN010的I期臨床試驗及啟動II期臨床試驗。

(2) 每股股份成本乃根據投資金額及[編纂]前投資者於緊隨[編纂]前投資完成後持有的註冊資本金額或股份數目，並假設股份分拆已完成，據此，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註冊股份分拆為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20的股份及於[編纂]生效計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3) [編纂]折讓乃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每股[編纂][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每股[編纂]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
- (4) 表格並不包括2015年9月的股權轉讓，乃由於合共人民幣400,000元的轉讓代價乃由相關[編纂]前投資者支付予吳博士。經考慮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該轉讓的每股股份成本約為人民幣1.0元。
- (5) 表格並不包括2017年6月的股權轉讓，乃由於合共人民幣188,148元的轉讓代價乃由余江允升支付予廣州銀穗。經考慮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該轉讓的每股股份成本約為人民幣1.70元。
- (6) 表格並不包括2021年12月的股權轉讓，乃由於合共人民幣15百萬元的轉讓代價乃由吳博士及覃女士分別支付予越秀丹麓。該轉讓的代價於2021年12月1日悉數結清。經考慮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該轉讓的每股股份成本約為人民幣16.45元。

(b) [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除於天使輪融資投資的投資者外，根據其投資協議，[編纂]前投資者獲授若干與本公司有關的特別權利，其中包括贖回權、優先出售權、強制隨售權、反攤薄權、清盤優先權、查閱及資訊權。根據本公司與相關股東於2025年11月25日訂立的股東協議，(i)所有涉及本公司支付現金（或其他資產）義務的特別權利已終止；(ii)贖回權將自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遞交[編纂]表的前一日起自動終止；及(iii)我們的[編纂]前投資人可享有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優先出售權、強制隨售權、反攤薄權及清盤優先權），但不包括上述(i)及(ii)項者將於[編纂]前一日終止。若[編纂]申請未獲批准、被撤回，或經由證券交易所或其他證券監管機構終止審查，則特別權利應予恢復。

(c) 獨家保薦人確認

基於(i)[編纂]前投資之相關代價已於不少於[編纂]前120個完整日結清；及(ii)所有特別權利於[編纂]後將不再存續，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之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d)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現有[編纂]前投資者包括一名根據聯交所《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3章識別之資深投資者，即廣州丹麓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丹麓」），透過越秀丹麓進行投資。我們透過業務網絡認識[編纂]前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編纂]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資深投資者

1. 廣州丹麓(透過越秀丹麓進行投資)

越秀丹麓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貿易管理和投資管理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越秀丹麓有兩名普通合夥人，即(1)廣州丹麓(由陸勤超女士最終控制，持有約2.08%合夥權益)；及(2)廣州丹麓投資發展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丹麓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亦為廣州丹麓，持有當中約0.42%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州丹麓有四名股東，其最大股東陸勤超女士持有60%權益，而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不超過3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越秀丹麓有17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最大有限合夥人廣州越秀區丹麓二期投資發展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0.00%的合夥權益，餘下有限合夥人的合夥權益介乎1.67%至16.67%。

廣州丹麓為一家投資公司，專注於生物醫藥和醫療保健產業的投資，截至2025年9月30日所管理資產規模不少於22億港元。廣州丹麓的基金投資組合由北京美柏醫藥生物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廣州源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朗目生命(溫州)科技有限公司(現稱為廣州朗目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非執行董事李潔先生為丹麓資本集團(包括廣州丹麓及其他實體)的生物醫學合夥人外，越秀丹麓、廣州丹麓、丹麓有限合夥、陸勤超女士、越秀丹麓的有限合夥人及丹麓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其他[編纂]前投資者

2. 陳劍先生

陳劍先生為本公司的個人投資者，且為一名中國律師。據董事所深知，陳劍先生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3. 孔鎮勇先生

孔鎮勇先生為本公司的個人投資者。據董事所深知，孔鎮勇先生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4. 張軍先生

張軍先生為本公司的個人投資者。據董事所深知，張軍先生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5. 余江允升

余江允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資本市場及投資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余江允升由其普通合夥人余江縣安和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余江安和」，由胡志勇先生最終控制）及其有限合夥人余江縣升和投資服務中心（「余江投資」，由胡志勇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擁有1%及99%的合夥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余江允升、余江安和、余江投資及胡志勇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6. 豐邦諮詢

豐邦諮詢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豐邦諮詢由廣州市豐贏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由巫雪環女士最終控制）擁有90.00%股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豐邦諮詢、廣州市豐贏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巫雪環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7. 揚州藥融圈

揚州藥融圈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創投業務。揚州藥融圈之普通合夥人為南京安鴻匯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安鴻」），持有約0.71%之合夥權益。南京安鴻由其最大股東湯懷松先生擁有約62.5%，而其餘下股權由另外三名股東持有，各自均持有南京安鴻少於30%的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揚州藥融圈有兩名有限合夥人，較大有限合夥人南京藥融圈安鴻一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約97.87%的合夥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揚州藥融圈、南京安鴻、湯懷松先生及揚州藥融圈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8. 新誠新醫藥

新誠新醫藥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與投資管理業務。新誠新醫藥之普通合夥人為朴械（江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朴械管理」），持有約0.50%之合夥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朴械管理(1)由南京朴械原象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由趙元奇先生最終控制）擁有約65%權益；及(2)由江蘇省股權中心有限公司（由江蘇財政廳最終全資擁有）擁有約35%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誠新醫藥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包括(1)江蘇新海誠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持有60.00%合夥權益，並由連雲港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最終全資擁有；及(2)江蘇新海連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其持有39.50%合夥權益，並由連雲港市人民政府最終全資擁有。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非執行董事于先生為朴械管理的合夥人外，新誠新醫藥、南京朴械原象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趙元奇先生及新誠新醫藥的有限合夥人各自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9. 金控現代

金控現代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與投資管理業務。金控現代之普通合夥人為連雲港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金海創投」），持有約0.42%之合夥權益，並由連雲港市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雲港市金融」）（由連雲港市政府擁有1.4%及由江蘇金海投資有限公司擁有98.6%，江蘇金海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為連雲港市政府及江蘇財政廳）全資擁有。我們透過業務網絡結識金控現代。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控現代有一名有限合夥人，即連雲港金控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持有金控現代99.58%合夥權益，而連雲港金控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由金海創投（作為其總經理）及連雲港市金融（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1%及99%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金控現代、連雲港金控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金海創投及連雲港市金融均為獨立第三方。

10. 珠海基金三期

珠海基金三期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及投資管理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珠海基金三期之普通合夥人為廣東橫琴金投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約0.10%之合夥權益並由珠海格力集團有限公司（其實益擁有人為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擁有90%權益）及廣東省財政廳（擁有10%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珠海基金三期有一名有限合夥人，即珠海格力，其持有99.90%合夥權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珠海基金三期、廣東橫琴金投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珠海格力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1. 浙江創投

浙江創投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投資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浙江創投分別由其最大股東浙江省國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持有約44.00%，並由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電子公司(股票代碼：600023))持有約34.00%。其餘股權由另外兩家公司股東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兩家公司股東的持股比例均不超過30.00%。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浙江創投、浙江省國有資本運營有限公司及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各自為獨立第三方。我們透過業務網絡結識浙江創投。

12. 褚先富先生

褚先富先生為本公司的個人投資者。褚先生為上海科得堡產業用布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兼執行董事，該公司是一家專業從事工業用布、過濾用布、無塵室擦拭布和無塵室服裝研究、開發和生產的高技術企業。據董事所深知，褚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13. 潘璐先生

潘璐先生為本公司的個人投資者。潘先生為中國製藥和醫藥化學方面的專家，在製藥和合規方面擁有約30年的經驗和成就。據董事所深知，潘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14. 廣藥創投

廣藥創投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創投、股權投資及投資管理業務。廣藥創投之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廣藥資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創投」)，持有約1.00%之合夥權益，並由(1)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擁有80%，其實益擁有人為廣州市人民政府；及(2)廣州明碩投資有限公司擁有20%，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陳靜先生，持有65.00%股權。我們透過業務網絡認識廣藥創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藥創投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有三名有限合夥人，即廣州廣藥基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藥股權**」)、廣州國企創新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國企**」)及廣州產投生物醫藥與健康專項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產投**」)，分別持有約39.00%、30.00%及30.00%合夥權益。廣藥股權的普通合夥人為廣藥創投。廣州國企的唯一股東為廣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廣州市人民政府擁有90.75%股份及由廣東省財政廳擁有9.25%股份)。廣州產投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產投私募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亦由廣州市人民政府最終控制)。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廣藥創投、廣州創投、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廣藥股權、廣州國企及廣州產投均為獨立第三方。

15. 岳陽有限合夥

岳陽有限合夥為根據中國法律設立之有限合夥，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創投及項目投資。岳陽有限合夥之普通合夥人為北京泰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泰益**」)，持有岳陽有限合夥約1.00%之合夥權益。北京泰益由北京泰有系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0%權益，而北京泰有系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江敏女士控制43%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泰益之餘下股權由其他四名股東持有，該等股東持有北京泰益之股權均不超過30%。我們透過業務網絡結識岳陽有限合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岳陽有限合夥有九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最大的有限合夥人岳陽市財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岳陽市財政局最終控制的公司)持有40.00%合夥權益。岳陽有限合夥的其餘有限合夥人持有岳陽有限合夥之合夥權益均不超過3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岳陽有限合夥、北京泰益、北京泰有系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余龍文先生、岳陽市財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岳陽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16. 韶關有限合夥

韶關有限合夥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韶關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首建投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首建投投資」)，持有約0.9%合夥權益。首建投投資由首建投資本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建投資本」)擁有52%。首建投資本由北京極權科技中心(有限合夥)(由其普通合夥人劉暢先生控制)擁有65%股權。首建投投資的其他三名股東均擁有不超過30%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韶關有限合夥有一名有限合夥人，即翁源縣蘭建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持有99.1%合夥權益，由翁源縣公共資產管理中心最終控制。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韶關有限合夥、首建投投資、首建投資本、劉暢先生、翁源縣蘭建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及翁源縣公共資產管理中心均為獨立第三方。

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上市時並無其他上市股份，且上市時H股所屬股份類別的預期市值不超過6,000,000,000港元，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最少須佔H股所屬類別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為25%。

於[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所有現有[編纂]股未上市股份(計及股份分拆)按「全流通」申請轉換為H股後：

- (1) 控股股東集團直接持有的[編纂]股H股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2) 合共[編纂]股H股將由未上市股份轉換並將由並非我們的核心關連人士(或亦非慣常聽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指示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股份，且其收購股份並非由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的人士)的股東持有。該等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及
- (3) 根據[編纂]發行的[編纂]股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假設所有[編纂]均獲配發，公眾於[編纂]時持有的H股數目(包括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將為[編纂]股H股(佔已發行H股總數約[編纂]%)，該等股份將視為公眾持股量，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之規定(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自由流通量

緊隨[編纂]完成後，按每股H股[編纂]為[編纂]港元(為下限)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公眾持有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C條於[編纂]時不受任何禁售限制規限的H股的預期市值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因此，其超過[編纂]時H股所屬類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而[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低於50百萬港元。本公司預期滿足上市規則第19A.13C(1)(b)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

為表彰僱員及顧問之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我們已採納[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其詳情載於「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1.[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之所有獎勵均已授予指定參與者並由其認購。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及之相關股份，均已發行予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有關僱員激勵平台之詳情，請參閱「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1.[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資本化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編纂]之資本化概要(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東名稱/姓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未計及股份分拆)			截至[編纂]日期 (計及股份分拆)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概約擁有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概約擁有權 百分比
吳博士 ⁽²⁾	4,712,584	未上市股份	23.15%	[編纂]	H股	[編纂]
越秀丹麓	2,314,077	未上市股份	11.37%	[編纂]	H股	[編纂]
善濟投資 ⁽²⁾	1,766,980	未上市股份	8.68%	[編纂]	H股	[編纂]
廣濟投資 ⁽²⁾	1,227,069	未上市股份	6.03%	[編纂]	H股	[編纂]
岳陽有限合夥	1,153,374	未上市股份	5.67%	[編纂]	H股	[編纂]
德濟投資 ⁽²⁾	1,104,362	未上市股份	5.43%	[編纂]	H股	[編纂]
民濟投資 ⁽²⁾	1,104,362	未上市股份	5.43%	[編纂]	H股	[編纂]
新誠新醫藥	865,030	未上市股份	4.25%	[編纂]	H股	[編纂]
珠海基金三期	865,030	未上市股份	4.25%	[編纂]	H股	[編纂]
浙江創投	865,030	未上市股份	4.25%	[編纂]	H股	[編纂]
廣藥創投	865,030	未上市股份	4.25%	[編纂]	H股	[編纂]
金控現代	576,687	未上市股份	2.83%	[編纂]	H股	[編纂]
百濟投資 ⁽²⁾	466,930	未上市股份	2.29%	[編纂]	H股	[編纂]
陳劍先生	410,436	未上市股份	2.02%	[編纂]	H股	[編纂]
厚濟投資	392,656	未上市股份	1.93%	[編纂]	H股	[編纂]
揚州藥融圈	334,850	未上市股份	1.65%	[編纂]	H股	[編纂]
孔鎮勇先生	331,309	未上市股份	1.63%	[編纂]	H股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名稱／姓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未計及股份分拆)			截至[編纂]日期 (計及股份分拆)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概約擁有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股份說明	概約擁有權 百分比
韶關有限合夥	399,067	未上市股份	1.96%	[編纂]	H股	[編纂]
張軍先生	165,654	未上市股份	0.81%	[編纂]	H股	[編纂]
褚先富先生	144,172	未上市股份	0.71%	[編纂]	H股	[編纂]
潘璐先生	144,172	未上市股份	0.71%	[編纂]	H股	[編纂]
余江允升	110,436	未上市股份	0.54%	[編纂]	H股	[編纂]
豐邦諮詢	33,131	未上市股份	0.16%	[編纂]	H股	[編纂]
參與[編纂]的 投資者	—	—	—	[編纂]	H股	[編纂]
總計	<u>20,352,428</u>	未上市股份	<u>100%</u>	<u>[編纂]</u>	H股	<u>1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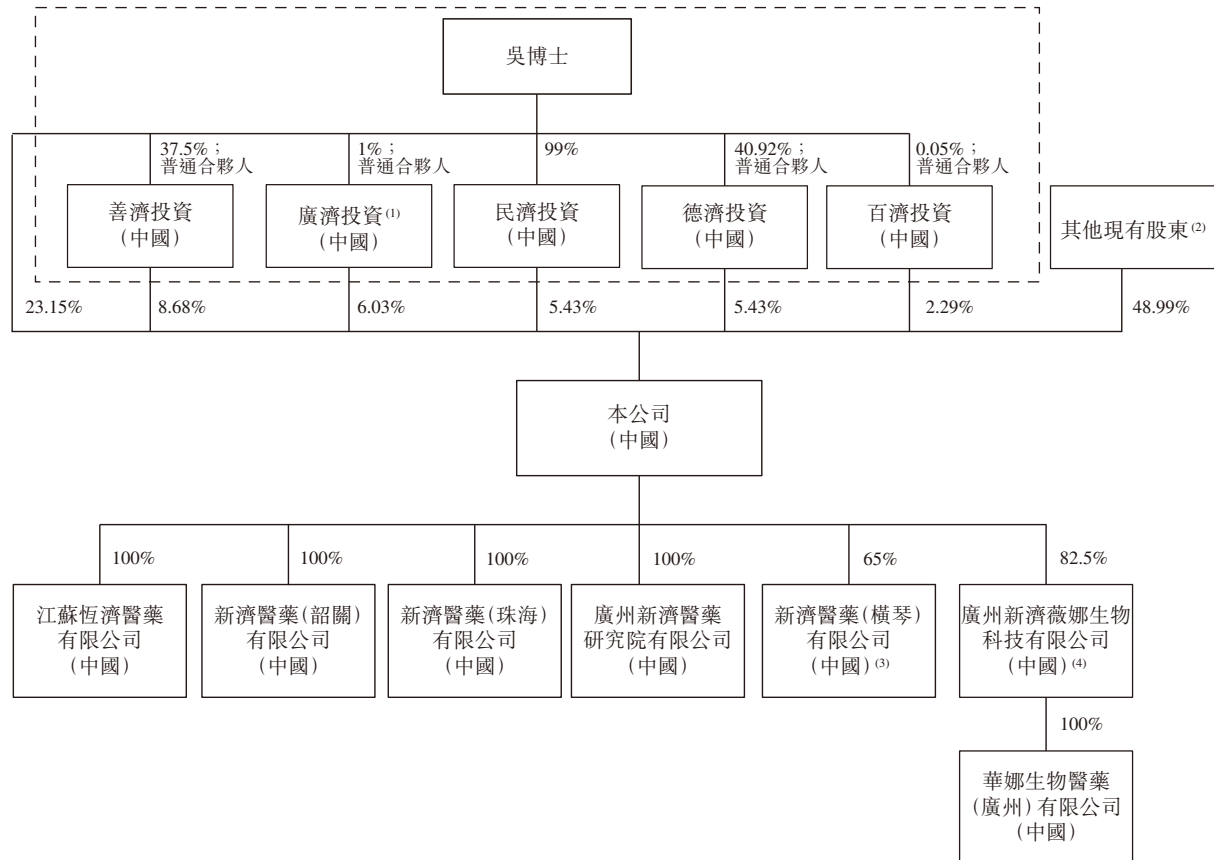
附註：

- (1) 全體現有股東持有的[編纂]股未上市股份(計及股份分拆)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
- (2) 該等股東為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公司。因此，該等股東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之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緊接[編纂]前之公司架構：



--- 控股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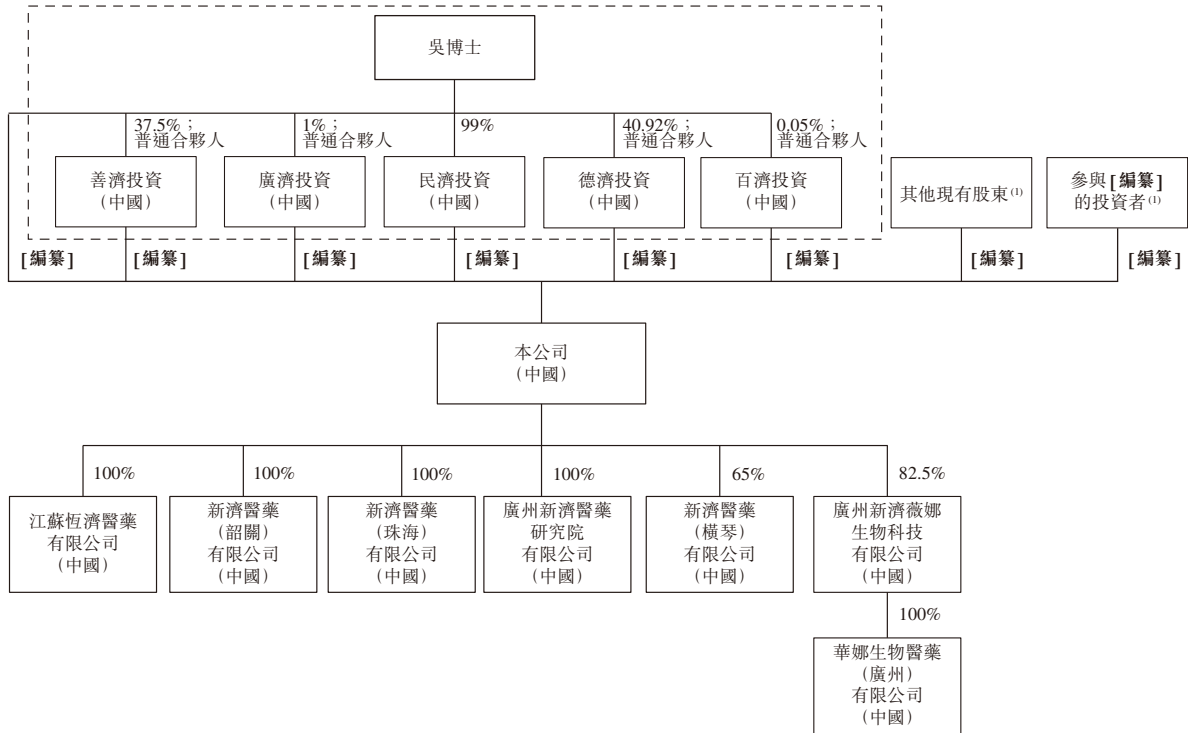
附註：

- (1) 廣濟投資根據中國法律於2021年8月25日成立作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僱員激勵平台」一段。
- (2) 有關其他現有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節「—C輪融資」、「—[編纂]前投資」及「—本公司資本化」各段。
- (3) 緊接[編纂]前，新濟醫藥(橫琴)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吳博士分別擁有[65%]及[35%]。
- (4) 緊接[編纂]前，廣州新濟薇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別由本公司、德濟投資、Yuanji Investment Development (Guangzhou) Partnership (Limited Partnership)、吳博士、Huang Ye先生(獨立第三方)、Hu Lin先生(獨立第三方)及陳潔先生分別擁有約82.5%、5.95%、4.29%、2.95%、1.85%、1.49%及0.98%。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完成後之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緊接[編纂]完成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之公司架構：



--- 控股股東

附註：

(1) 該等股份將於[編纂]後計入公眾持股量。請參閱本節「—公眾持股量」一段。